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九、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实施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基本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提出特克斯县民政事业的发展规划，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研究制定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

2. 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负责特克斯单位所属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年度检查，规范财务管理办法，查处辖区内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等级而以民办非企业单位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指导、监督、检查全县民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管理工作。

3. 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负责特克斯县社团及其分支机构的登记管理和年度检查，规范会费收费标准和财务管理办法，监督社团活动组织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指导、监督、检查全县社团登记管理工作。

4. 根据《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调查、登记、调整、核实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建立和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对城市中的贫困居民，按照最低生活保障线给予基本生活保障。

5. 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全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国发[2007]19号）。调查、登记、调整、核实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建立和实施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对农村中的贫困居民，按照最低生活保障线给予基本生活保障。

6. 根据《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对老年、残疾或者未满 16 周岁的村民，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又无法定赡养、优抚、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的，给予承办农村五保供养待遇。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指导全县城乡基层政权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指导村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市居民委员会选举和建设，制定全县社区工作及社区服务管理办法，推动全县社区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组织干部的表彰。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拟增设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和儿童收养工作，依法指导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工作；积极倡导婚姻习俗改革；实施孤儿基本生活费月发放制度。

9. 根据《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指导、协调流浪乞讨人员的收容遣送工作，保障救助人员的基本生活权益。

10. 根据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自治区《自治区地名管理实施办法》《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承办全县行政区划工作，负责乡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承办界线勘界工作；负责全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处理辖区内边界争议和纠纷，承办县、乡、村行政区划名称和边境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工作，规范全县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

11. 组织拟定和实施全县社会福利设施和发展规划，推动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建立和发展，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福利企业的认定标准和扶持保护政策，负责全县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工作，管理本级福利资金；负责全县孤残儿童救治、养育、康复、特教和职业技能培训等服务功能。

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拟增设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和儿童收养工作，依法指导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工作；积极倡导婚姻习俗改革；实施孤儿基本生活费月发放制度。

13. 根据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自治区《实施〈殡葬管理条例〉若干规

定》，积极推动殡葬改革与殡葬法规的广泛宣传；负责有关殡葬管理、改革的其他事项。

14、根据特党编委【2024】16号划入老龄工作职能负责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年化，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等工作。

15. 负责全县的民政事业财务工作，指导、监督民政事业费的使用和管理。

16.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特克斯县民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9个科室，分别是：局办公室、财务室、区划地名办公室、民政服务中心、儿童福利院、社会综合福利院、殡葬管理服务中心、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组织办公室。

特克斯县民政局编制数37，实有人数41人，其中：在职28人，增加1人；退休13人，增加1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865.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62.9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935.0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727.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2.8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2.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8.9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6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53.3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53.3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96.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499.17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7,219.09	支出总计	7,219.09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7,219.09	6,865.72	2,935.03	3,727.90		202.80					353.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8.97	6,601.97	2,874.08	3,727.90							57.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74.59	374.59	374.59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74.59	374.59	374.5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11	51.11	51.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1	51.11	51.11									
208	08		抚恤	2.30	2.30	2.3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30	2.30	2.30									
208	10		社会福利	573.49	516.49	373.78	142.71							57.0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55.44	155.44	42.78	112.66								
208	10	02	老年福利	388.00	331.00	331.00								57.00	
208	10	06	养老服务	30.06	30.06		30.0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35.68	535.68	535.68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35.68	535.68	535.68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4,429.37	4,429.37	1,328.89	3,100.48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12.51	1,012.51	303.75	708.76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16.86	3,416.86	1,025.14	2,391.72								
208	20		临时救助	390.00	390.00	117.00	273.0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385.00	385.00	115.50	269.5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1.50	3.5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2.43	302.43	90.73	211.7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7.67	37.67	11.30	26.37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64.76	264.76	79.43	18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62	22.62	22.6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2	22.62	22.6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2	13.62	13.6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24	8.24	8.2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0	0.40	0.4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6	0.36	0.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3	38.33	38.3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3	38.33	38.3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33	38.33	38.33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9			其他支出	499.17	202.80				202.80					296.37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99.17	202.80				202.80					296.37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99.17	202.80				202.80					296.37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7, 219. 09	488. 95	6, 730. 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658. 97	428. 00	6, 230. 97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74. 59	374. 59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74. 59	374. 5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 11	51. 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11	51. 11	
208	08		抚恤	2. 30	2. 3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 30	2. 30	
208	10		社会福利	573. 49		573. 4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55. 44		155. 44
208	10	02	老年福利	388. 00		388. 00
208	10	06	养老服务	30. 06		30. 0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35. 68		535. 68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35. 68		535. 68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4, 429. 37		4, 429. 37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 012. 51		1, 012. 51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 416. 86		3, 416. 86
208	20		临时救助	390. 00		390. 0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385. 00		385. 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 00		5. 0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2. 43		302. 43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7. 67		37. 67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64. 76		264. 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 62	22. 6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 62	22. 6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 62	13. 6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 24	8. 2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 40	0. 4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36	0. 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 33	38. 3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 33	38. 3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 33	38. 33	
229			其他支出	499. 17		499. 17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99. 17		499. 17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99. 17		499. 1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865.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662.9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8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1.97	6,601.9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62	22.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3	38.3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02.80		202.8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6,865.72	支出总计	6,865.72	6,662.92	202.8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6,662.92	488.95	6,173.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1.97	428.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74.59	374.59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74.59	374.5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11	51.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1	51.11
208	08		抚恤	2.30	2.3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30	2.30
208	10		社会福利	516.4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55.44	155.44
208	10	02	老年福利	331.00	331.00
208	10	06	养老服务	30.06	30.0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35.68	535.68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35.68	535.68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4,429.37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12.51	1,012.51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16.86	3,416.86
208	20		临时救助	390.00	390.0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385.00	385.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2.43	302.43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7.67	37.67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64.76	26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62	22.6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2	22.6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2	13.6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24	8.2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0	0.4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6	0.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3	38.3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3	38.3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33	38.3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488.95	476.73	12.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2.01	462.01	
301	01	基本工资	127.31	127.31	
301	02	津贴补贴	105.87	105.87	
301	03	奖金	87.42	87.42	
301	07	绩效工资	27.91	27.9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11	51.1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6	21.8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0	0.4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1	1.8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8.33	38.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2		12.22
302	01	办公费	4.50		4.50
302	05	水费	0.18		0.18
302	06	电费	0.90		0.90
302	07	邮电费	0.72		0.72
302	08	取暖费	1.35		1.35
302	11	差旅费	1.35		1.35
302	28	工会经费	1.27		1.27
302	29	福利费	1.15		1.1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0.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2	14.72	
303	02	退休费	12.42	12.42	
303	05	生活补助	2.30	2.3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6,173.97		12.84	6,131.07							30.06
			特克斯县民政局		6,173.97		12.84	6,131.07							30.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3.97		12.84	6,131.07							30.06
208	10		社会福利		516.49		12.84	473.60							30.06
208	10	01	儿童福利	困难群众救助（年初本级）	42.78			42.78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资金-孤儿生活补助伊州财社〔2024〕59 号	99.82			99.82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孤残儿童护理补贴项目伊州财社〔2024〕82 号	12.84		12.84								
208	10	02	老年福利	老年人福利补贴（年初本级）	331.00			331.00							
208	10	06	养老服务	2025 年自治区民办养老机构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4〕78 号	30.06										30.0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35.68			535.68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残疾人补贴（年初本级）	535.68			535.68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4,429.37			4,429.37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困难群众救助（年初本级）	303.75			303.75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708.76			708.76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项目资金-城乡低保金伊州财社 〔2024〕59号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困难群众救助（年初本级）	1,025.14			1,025.14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项目资金-城乡低保金伊州财社 〔2024〕59号	2,250.72			2,250.72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5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 助资金伊州财社〔2024〕82号农村 最低生活保障	141.00			141.00							
208	20		临时救助		390.00			390.0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困难群众救助（年初本级）	115.50			115.5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项目资金-临时救助伊州财社 〔2024〕59号	269.50			269.5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困难群众救助（年初本级）	1.50			1.5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项目资金-流浪乞讨救助金伊州财 社〔2024〕59号	3.50			3.5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2.43			302.43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困难群众救助（年初本级）	11.30			11.3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项目资金-特困人员生活补助伊州	26.37			26.37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财社（2024）59号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困难群众救助（年初本级）	79.43			79.43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项目资金-特困人员生活补助伊州 财社（2024）59号	185.33			185.3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总计	202.80			202.80
229			其他支出	202.80			202.8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2.80			202.8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2.80			202.8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0.80	0.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0.80	0.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80	0.8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特克斯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353.37	353.37			353.37				
特克斯县民政局	353.37	353.37			353.37				
伊州财社【2024】99 号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 助资金（支持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基本养老服务救助方 向）	57.00	57.00			57.00				
伊州财社（2023）83 号自治区孤残儿童护理补贴项目	4.02	4.02			4.02				
伊州财社（2023）79 号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 类项目特克斯县第一殡仪馆附属设施	60.29	60.29			60.29				
伊州财社（2023）85 号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政府购买社会 救助事务性服务示范项目	5.00	5.00			5.00				
伊州财社（2023）77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 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9.00	9.00			9.00				
伊州财综【2024】12 号 2024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资 助项目（第一批）资金	85.25	85.25			85.25				
伊州财综【2024】17 号养老服务机构安全改造及地震灾 后加固维修项目	40.81	40.81			40.81				
伊州财社【2024】34 号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	12.00	12.00			12.00				
伊州财综【2024】27 号 2024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资 助项目（第二批）资金	80.00	80.00			8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219.0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特克斯县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 7,219.0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935.03 万元，占 40.66%，比上年预算增加 20.85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调；社保基数上调福利待遇增加；2025 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资金较 2024 年度有所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727.90 万元，占 51.64%，比上年预算增加 697.90 万元，增长 23.0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上级下拨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增加，下达专项对老年人补助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02.80 万元，占 2.81%，比上年预算减少 182.80 万元，下降 47.41%，主要原因是本年下达政府性基金项目均为服务型项目，殡葬改造类项目未下达，因此下降。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53.37 万元，占 4.89%，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9 万元，增长 7.6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底下拨经济失能老年人项目、改造类项目处于谋划阶段与摸排阶段，因此项目未实施。

三、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7,219.0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88.95 万元，占 6.77%，比上年预算增加 36.43 万元，增长 8.0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人员工资普调，社保基数上调，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福利待遇上调。

项目支出 6,730.14 万元，占 93.23%，比上年预算增加 524.60 万元，增长 8.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2025 年度上级下拨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四、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865.7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62.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2.8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1.97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资金-孤儿生活补助、孤残儿童护理补贴项目、2025 年自治区民办养老机构补助资金、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临时救助、特困人员生活及护理补助；卫生健康支出 22.6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行政化医疗、事业医疗、大病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住房保障支出 38.3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在编 32 人（包含 2 名县编人员）的住房公积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202.80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自治区民办养老机构补助资金、2025 年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示范项目补助资金、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补助资金、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 80 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和免费体检补助、金色晚霞项目及福彩圆梦孤儿助学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0.00 万元。

五、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662.9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88.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43 万元，增长 8.05%，主要原因是保障全年 32 名（包含县编人员）的工资及其社保、住房公积金，2024 年工资普调，社保基数上调，2025 年 7 月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因此基本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6,173.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82.30 万元，增长 12.4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机构改革将卫健委老龄职能划入民政局，因此 2025 年度下达关与民办养老机构、扶持 6 个公办养老机构的老年人福利项目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601.97 万元，占 99.09%。

2、卫生健康支出（类）22.62 万元，占 0.34%。

3、住房保障支出（类）38.33 万元，占 0.5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74.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12 万元，增长 8.74%，主要原因是保障全年 32 名（包含县编人员）的工资，2024 年度工资普调，社保基数增加，调入 1 名三级主任科员，2 名二级主任科员，1 名一级主任科员，2 名八级职员，因此民政管理事务行政运行预算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1.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0 万元，增长 5.80%，主要原因是保障全年 32 名（包含县编人员）的社

保，2024 年度工资普调，社保基数增加，调入 1 名三级主任科员，2 名二级主任科员，1 名一级主任科员，2 名八级职员，因此养老预算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领取遗属补助人员未变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5.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51 万元，增长 21.5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下达专项孤残儿童补助项目 12.48 万元，另外 2024 年专项整治工作开展小有成效，孤儿人数有所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3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3.18 万元，增长 11.14%，主要原因是老年人群体日益增多，老人对自身健康关注更高了，80 岁以上的老年人数量增多且 90-99 岁人群增多。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0.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特党编委【2024】16 号划入老龄工作职能负责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等工作。因此下达关与民办养老机构的运营、开办补助。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35.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18 万元，增长 4.5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通过残联摸底，残疾人人数有所增加，因此残疾人生活及护理补贴预算有所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12.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33 万元，增

长 2.26%，主要原因是根据专项整治要求对困难群众群体进行更深层次的摸排，2024 年底对符合条件的进行整户纳入，因此 2025 年预算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增加，另外新民发〔2024〕70 号自治区民政厅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提高 2024 年城乡低保等救助保障标准工作方案》的通知、伊州民字【2024】39 号印发《关于提高州直 2024 年城乡低保等救助保障标准工作方案》的通知 城乡低保发防护标准增高。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416.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4.61 万元，增长 6.70%，主要原因是根据专项整治要求对困难群众群体进行更深层次的摸排，2024 年底对符合条件的进行整户纳入，因此 2025 年预算将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增加，另外新民发〔2024〕70 号自治区民政厅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提高 2024 年城乡低保等救助保障标准工作方案》的通知、伊州民字【2024】39 号印发《关于提高州直 2024 年城乡低保等救助保障标准工作方案》的通知 城乡低保发防护标准增高。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8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5.00 万元，增长 175.00%，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4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中临时救助的使用情况，提高对临时救助的预算额度。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 万元，下降 37.50%，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度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为 0，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备用金在考虑到特克斯县旅游城市的特殊性仍需该项目预算，因此考虑实际的情况下减少预算。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7.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77 万元，

增长 323.26%，主要原因是根据新民发〔2022〕40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城市特困：集中、分散：1035 元/月/人；农村特困：集中供养：1035 元/月/人，分散供养：820 元/月/人，标准增高，预算增高。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64.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66 万元，增长 29.72%，主要原因是根据新民发〔2022〕40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城市特困：集中、分散：1035 元/月/人；农村特困：集中供养：1035 元/月/人，分散供养：820 元/月/人，标准增高，预算增高。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0 万元，增长 33.2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 1 名行政二级主任科员，1 名事业七级管理岗，调入共 4 名行政人员，1 名三级主任科员，2 名二级主任科员，1 名一级主任科员，2 名事业八级职员。因此行政医疗预算增加。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7 万元，下降 10.5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 1 名事业七级管理岗，调入 2 名事业八级职员，2025 年预算时将行政工资表的行政工勤算入行政医疗中，因此事业医疗预算减少。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0 万元，下降 60.00%，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标准重新核定，因此公务员医疗补助有所下降。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2 万元，下降 53.85%，主要原因是较上年事业人元减少 2 人，因此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8.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0 万元，增长 5.8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基本工资调资，2024 年 7 月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因此住房公积金预算增加。

六、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88.9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6.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2.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老年人福利补贴（年初本级）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和〈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的通知》（新党办发〔2011〕31 号）

预算安排规模：33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向本县户籍 80 岁以上高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按年龄实行分档发放，标准为 80-89 周岁，每人每月 150 元；90-99 周岁，每人每月 360 元；100 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 6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地方资金县级配套

补贴人数：1904 人，其中 80-89 周岁，每人每月 150 元；90-99 周岁，每人每月 360 元；100 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 600 元

补贴标准：高龄津贴按年龄实行分档发放，标准为 80-89 周岁，每人每月 150 元；90-99 周岁，每人每月 360 元；100 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 600 元

补贴范围：凡具有本县户籍，年满 80 周岁以上（含 80 周岁）的老年人均可按规定领取高龄津贴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前一卡通打卡发放，80-89 周岁，每人每月 150 元；90-99 周岁，每人每月 360 元；100 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 600 元

发放程序：户籍老人在年满 80 周岁（已提标扩面的地方按当地发放标准执行，所需资金由当地自行承担）的当月即可享受高龄津贴，受理审结后次月起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平台按月发放高龄津贴。坚持个人申请和主动服务相结合原则，村（居）民委员会通过发放政策告知书、入户走访、电话告知等形式进行政策宣传和主动告知。“高龄津贴系统”和“高龄小程序”提前向村（居）民委员会推送符合条件的高龄老年人基本信息，村（居）民委员会经办人员在高龄老年人年满 80 周岁的前 1 个月主动告知高龄老年人，并在高龄老年人年满 80 周岁后的当月即受理审结。老年人自愿放弃后再次提出申请的，应及时办理，津贴从审批通过后当月起计发，自愿放弃期间的高龄津贴不予补发。地（州、市）民政部门应和兵团师（市）民政部门做好沟通协作，每季度开展数据共享比对，防止出现重复享受现象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促进社会和谐与家庭幸福：高龄津贴的发放体现了社会对老年人的关爱和尊重，有助于构建和谐社会。通过发放高龄津贴，政府能够更好地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需求，减少家庭的经济负担，从而促进家庭和谐和社会稳定，增强老年人的社会参与和社区融入：高龄津贴的发放促进了老年人的社区交流和社会融入。许多老年人由于家庭独居和社交孤立，缺乏与人交流的机会。通过高龄津贴项目的展，政府可以组织一些适合老人参与的社区活动和培训班，增强他们的社交互动，避免孤独感，增强彼此之间的交流感和融入感。提升老年人的生活质量：高龄津贴能够有效缓解贫困老人的经济压

力，提升其生活满意度。许多老人的收入来源相对单一，主要依赖于退休金和土地流转收入等，很难满足日益增长的生活需求。高龄津贴的发放可以为老人提供一定的经济支持，使他们在生活上更加无后顾之忧，可以更好地享受晚年生活

（二）项目名称：困难群众救助（年初本级）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低收入人口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79.3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 万元；城乡低保资金支出 1328.886 万元；儿童福利资金支出 42.7788 万元；特困供养人员资金支出 90.73 万元；临时救助资金支出 115.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地方资金县级配套。

补贴人数：9000 人。

补贴标准：城市低保：A 类：712 元/月/人、B 类：588 元/月/人、C 类：496 元/月/人；农村低保：A 类：568 元/月/人、B 类：422 元/月/人、C 类：349 元/月/人；城市特困供养生活补贴：集中、分散供养均为：1035 元/月/人，农村特困供养生活补贴：集中供养 1035 元/月/人、分散供养 820 元/月/人；护理补贴：集中特困供养护理补贴：全自理：200 元/月/人、半自理：400 元/月/人、全失能 1300 元/月/人；分散特困供养护理补贴：全自理：0 元/月/人、半自理：260 元/月/人、全失能 850 元/月/人；新民发〔2022〕40 号 关于提高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城市特困：集中、分散：1035 元/月/人；农村特困：集中供养：1035 元/月/人，分散供养：820 元/月/人）；新民发【2022】40 号 关于提高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

集中孤儿：1610 元/月/人，分散孤儿 1150 元/月/人。流浪乞讨与临时救助无固定标准。

补贴范围：符合纳入特困、孤儿、低保、临时救助的人群。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前通过一卡通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1. 受理、审核申请低保人员的书面申请和相关材料，材料不齐全的，通知申请人员补齐申请材料；

2. 联合村（社区）对申请低保的家庭进行入户调查、邻里访问，填写入户表，低收入人口认定表。

3. 联合村（社区）对符合申请人员进行公示；

4. 整理通过公示的申请低保人员的低保个人档案；

5. 审核村（社区）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救助管理及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上已录入的新增低保人员信息材料；

6. 协助县民政局抽查入户申请低保人员家庭，若民政局提出有不符合低保条件的人员建议，重新审核；

7. 录入新增低保人员信息到一卡通系统；

8. 动态管理低保人员，收集、审核低保人员低保金停发、减发手续的材料；

9. 在低保系统上审核低保清退人员；

10. 每月汇总、审核村社区上报的低保拨款材料；

11. 上报低保拨款材料到县民政局；

12. 每月录入低保人员信息到一卡通系统；

13. 县级财政部门打卡发放

14. 接收并联系县民政局推送的低保卡信息错误人员，通知其提供正确的信息，重新录入到一卡通系统。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党和政府高度重视社会救助工作。多年来，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受灾人员救助等基本生活救助和医疗、教育、住房、

就业等专项救助制度为支撑的社会救助体系基本建立，绝大多数困难群众得到了及时救助。

（三）项目名称：残疾人补贴（年初本级）

设立的政策依据：民政部联合财政部；中国残联印发《关于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管理的意见》（民发〔2022〕79号）。

预算安排规模：535.6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66.4 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69.2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县级配套资金。

补贴人数：3728 人。

补贴标准：120 元/人/月。

补贴范围：残联认定的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

补贴方式：残疾人生活及护理补贴每月 15 日前一卡通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由残疾人自愿到村(居)或镇(街)受理窗口、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等渠道提出申请，填写申请审核表，并提供身份证、户口簿、残疾证和银行卡复印件等。审核认定：街道(镇)接件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对残疾人情况进行审核认定，并将相关信息及时录入全国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系统。 审定及发放：街道(镇)从补贴资格审定合格的残疾人自递交申请当月计发补贴，每月将补贴资金通过金融机构存入残疾人(或其监护人)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升残疾人生活质量：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发放直接提升了残疾人的生活水平。通过提供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帮助残疾人改善生活条件，减轻了他们的经济负担，使他们能够更好地满足基本生活需求。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的实施体现了社会对残疾人群体的关爱

和支持，促进了社会的公平与和谐。通过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减少了社会的不平等现象，增强了社会的整体福祉感。推动残疾人服务体系建设：补贴发放推动了残疾人服务体系的完善。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建设了社区康复驿站、爱心轮椅微驿站等设施，提供了更多的康复服务和支持，进一步提升了残疾人的生活质量。增强残疾人社会参与度：通过提供补贴和康复服务，残疾人能够更好地参与社会活动，增强了他们的社会归属感和自我价值感。许多地区还开展了残疾人就业培训和社会化康复救助活动，帮助残疾人融入社会，实现自我价值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发放不仅改善了残疾人的生活状况，还带动了相关产业的发展。例如，残疾人就业培训、文创作品展示展销等活动，不仅提升了残疾人的就业能力，还促进了地方经济的发展。

（四）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资金-特困人员生活补助伊州财社〔2024〕59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特困人员认定办法》、印发民政部新修订《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新民发〔2021〕74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民政领域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的工作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11.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城市特困 26.3745 万元；农村特困 185.325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中央直达资金

补贴人数：158 人。

补贴标准：生活补贴：城市特困供养生活补贴：集中、分散供养均为：1035 元/月/人，农村特困供养生活补贴：集中供养 1035 元/月/人、分散供养 820 元/月/人；护理补贴：集中特困供养护理补贴：全自理：200 元/月/人、半自

理：400 元/月/人、全失能 1300 元/月/人；分散特困供养护理补贴：全自理：0 元/月/人、半自理：260 元/月/人、全失能 850 元/月/人。新民发〔2022〕40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城市特困：集中、分散：1035 元/月/人；农村特困：集中供养：1035 元/月/人，分散供养：820 元/月/人）

补贴范围：同时具备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和未成年人，要依法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

补贴方式：分散特困每月 15 日前一卡通打卡发放，集中供养机构打至福利计划账户

发放程序：1. 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社区）提出书面申请，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对申请人的经济状况、实际生活状况以及赡养、抚养、扶养状况等进行调查核实，并提出意见。

2. 乡镇录入社会救助系统，开展日常走访、监管及时了解申领人身心健康开展帮扶，做好管理工作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特困保障制度为贫困人口提供了基本的生活保障，确保他们能够获得必要的生活补贴和医疗救助，减轻了他们在生活上的负担，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公平和稳定，有助于缩小贫富差距，促进社会和谐，提升幸福感与安全感，让贫困人口感受到了国家的关怀和支持，增强了他们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五）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资金-流浪乞讨救助金伊州财社〔2024〕59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该办法明确了流浪乞讨人员的定义、救助站的设立、救助措施、救助程序等内容，旨在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的基本生活权益，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

社会救助法》：该法律进一步规范了社会救助工作，包括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措施和程序。

预算安排规模：3.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流浪乞讨救助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中央直达资金

补贴人数：预计 5 人。

补贴标准：根据实际用款金额进行拨付

补贴范围：《救助管理办法》规定的"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是指因自身无力解决食宿，无亲友投靠，又不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或者农村五保供养，正在城市流浪乞讨度日的人员。

补贴方式：受助人员返回常住户口所在地、住所地或者所在单位时没有交通费的，由救助站发给乘车(船)凭证，铁道、公路、水运等运输单位验证后准予搭乘相应的公共交通工具。救助站应当将有关情况通知受助人员的亲属及前往地的有关组织、所在单位。

发放程序：接待和询问登记：救助管理机构实行 24 小时接待服务，工作人员应当言语文明，态度友善，并告知救助政策及入站须知。甄别是否符合救助条件：救助管理机构会填写《受助人员入站情况登记表》，依法甄别是否符合救助条件。对拒不如实提供个人情况的求助人员，不予救助提供救助服务：对符合救助条件的求助人员，救助管理机构会提供以下服务：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提供符合基本条件的住处，女性受助人员应当由女性工作人员管理对在站内突发急病的，及时送医院救治；帮助与其亲属或者所在单位联系；对没有交通费返回其住所地或者所在单位的，提供乘车凭证。对不符合救助条件的求助人员，救助管理机构会说明不予救助的理由，并劝其离站。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切实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合法权益，做到制度全面覆盖，应救尽救。生活无着人员社会救助保障项目的实施，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的关爱。该项目的实施将得到了社会的肯定和好评。

（六）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资金-临时救助伊州财社〔2024〕59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 号）

预算安排规模：269.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均拨付至乡镇一卡通打卡发放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中央直达资金

补贴人数：5000 人

补贴标准：乡镇审批权限为 2000 元以下，县直部门根据规定执行

补贴范围：家庭对象。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因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的家庭。个人对象。因遭遇火灾、交通事故、突发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困难，暂时无法得到家庭支持，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个人。其中，符合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条件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按有关规定提供临时食宿、急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突发公共事件，需要开展紧急转移安置和基本生活救助，以及属于疾病应急救助范围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当地实际，制定具体的临时救助对象认定办法，规定意外事件、突发重大疾病、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以及其他特殊困难的类型和范围。

补贴方式：发放临时救助金。各地要全面推行临时救助金社会化发放，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将临时救助金直接支付到救助对象个人账户，确保救助金足额、及时发放到位。必要时，可直接发放现金。发放实物。根据临时救助标准和救助对象基本生活需要，可采取发放衣物、食品、饮用水，提供临时住所等方式予以救助。对于采取实物发放形式的，除紧急情况外，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提供转介服务。对给予临时救助金、实物救助后，仍不能解决临时救助对象困难的，可分情况提供转介服务。对符合最低生活保障或医疗、教育、住房、就业等专项救助条件的，要协助其申请；对需要公益慈善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等通过慈善项目、发动社会募捐、提供专业服务、志愿服务等形式给予帮扶的，要及时转介。

发放程序：依申请受理。凡认为符合救助条件的城乡居民家庭或个人均可以向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临时救助申请；受申请人委托，村（居）民委员会或其他单位、个人可以代为提出临时救助申请。对于具有本地户籍、持有当地居住证的，由当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受理；对于上述情形以外的，当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协助其向县级人民政府设立的救助管理机构（即救助管理站、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等）申请救助；当地县级人民政府没有设立救助管理机构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协助其向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申请救助。申请临时救助，应按规定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无正当理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不得拒绝受理；因情况紧急无法在申请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可先行受理。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对因遭遇火灾、交通事故、突发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困难，暂时无法得到家庭支持，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个人给予帮助，有效缓解紧急困难，保障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增强社会韧性，最终达到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的目的。

（七）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资金-城乡低保金伊州财社〔2024〕59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①2021 年 9 月 17 日下发的（新民发规【2021】2 号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②自治区民政厅办公室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低收入人口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新民规发〔2023〕3 号）。

预算安排规模：2,959.4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城市低保预计发放 708.76 万元；农村低保发放 2250.722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补贴人数：城市低保 1123 户 1561 人，农村低保 4668 户 7059 人。

补贴标准：城市低保： A 类：712 元/月/人、B 类：588 元/月/人、C 类：496 元/月/人；农村低保： A 类：568 元/月/人、B 类：422 元/月/人、C 类：349 元/月/人。

补贴范围：家庭成员均为老、弱、病、残等，且依靠自身努力无法改变贫困状况的家庭。这些家庭按城乡低保标准予以全额救助和整户救助。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前一卡通打卡发放，将低保资金直接打入低保对象的社会保障卡账户。

发放程序：1. 受理、审核申请低保人员的书面申请和相关材料，材料不齐全的，通知申请人员补齐申请材料；

2. 联合村（社区）对申请低保的家庭进行入户调查、邻里访问，填写入户表，低收入人口认定表。

3. 联合村（社区）对符合申请人员进行公示；

4. 整理通过公示的申请低保人员的低保个人档案；

5. 审核村（社区）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救助管理及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上已录入的新增低保人员信息材料；

6. 协助县民政局抽查入户申请低保人员家庭，若民政局提出有不符合低保条件的人员建议，重新审核；

7. 录入新增低保人员信息到一卡通系统；

8. 动态管理低保人员，收集、审核低保人员低保金停发、减发手续的材料；

9. 在低保系统上审核低保清退人员；

10. 每月汇总、审核村社区上报的低保拨款材料；

11. 上报低保拨款材料到县民政局；

12. 每月录入低保人员信息到一卡通系统；

13. 县级财政部门打卡发放

14. 接收并联系县民政局推送的低保卡信息错误人员，通知其提供正确的信息，重新录入到一卡通系统。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为贫困人口提供了基本的生活保障，确保他们能够获得必要的生活补贴和医疗救助，减轻了他们在生活上的负担，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公平和稳定：低保制度为贫困人口构筑起了最后一道安全网，防止他们因生活困难而陷入更深的困境。通过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减少了社会不稳定因素，促进了社会的公平和谐；促进贫困人口参与经济社会活动：低保制度不仅保障了贫困人口的基本生活，还促进了他们参与经济社会活动的积极性。通过提供就业培训和指导，提高了他们的就业能力和机会，使他们能够更好地融入社会和经济活动。减少社会矛盾：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实施有助于减少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缓解了社会矛盾。通过提供基本生活保障，特别是对低收入人群的关注和帮助，有助于缩小贫富差距，促进社会和谐，提升幸福感与安全感：低保制度的实施让贫困人口感受到了国家的关怀和支持，增强了他们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八）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资金-孤儿生活补助伊州财社〔2024〕59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民发〔2011〕81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实施方案；2019 年：《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 2020 年：《关于进一步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实施方案》新民发〔2011〕81 号：（二）散居社会孤儿申请审批程序：社会散居孤儿申请基本生活费，实行“三级审批”即：孤儿监护人申请，居（村）委员会调查核实，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审核，县级民政部门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99.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孤儿基本生活费及护理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中央直达资金。

补贴人数：孤儿补贴人数为 67 人。

补贴标准：新民发【2022】40 号 关于提高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集中孤儿：1610 元/月/人，分散孤儿 1150 元/月/人。

补贴范围：集中供养孤儿、散居孤儿。

补贴方式：集中供养机构孤儿发放至福利机构账户内，在外上学的集中孤儿及分散孤儿在每月 15 日前通过一卡通打卡发放至个人。

发放程序：1. 孤儿监护人向孤儿户籍所在地乡镇提出申请。

2. 乡镇核实并提出初步意见。

3. 县民政局审批。

4. 乡镇在全国儿童信息系统录入新增孤儿信息。

5. 县民政局审核发放表。

6. 县级财政部门发放基本生活费。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需求：孤儿基本生活费的发放确保了孤儿的基本生活需求得到满足，包括食物、衣物和住宿等。这有助于维护孤儿的身心健康，减少因贫困导致的健康问题和社会问题。促进社会稳定和发展：通过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减少了因贫困引发的社会问题，如流浪、犯罪等，从而维护了社会的稳定。此外，保障孤儿的权益也有助于提升公众对政府和社会福利制度的信任和支持。提升教育机会：许多国家和地区为孤儿提供助学补助，确保他们能够接受教育。这不仅有助于孤儿个人的未来发展，还能为社会培养更多的人才，促进社会的整体发展。推动社会福利制度的完善：孤儿基本生活费的发放和管理过程中，需要建立和完善相关的政策和制度。这推动了社会福利体系的健全，为其他弱势群体的保障提供了借鉴和参考。增强社会责任感：孤儿基本生活费的发放不仅依靠政府的财政支持，还需要社会各界的参与和捐赠。这增强了社会各界对孤儿问题的关注和责任感促进了社会的和谐发展。

（九）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4）82 号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设立的政策依据：①2021 年 9 月 17 日下发的（新民发规【2021】2 号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②自治区民政厅办公室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低收入人口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新民规发〔2023〕3 号）③关于印发《关于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的实施方案》新民发〔2024〕4 号的通知精神来完成我县的最低生活保障各项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14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农村低保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资金来源：中央直达资金。

补贴人数：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7059 人。

补贴标准：农村低保： A 类：568 元/月/人、B 类：422 元/月/人、C 类：349 元/月/人。

补贴范围：家庭成员均为老、弱、病、残等，且依靠自身努力无法改变贫困状况的家庭。这些家庭按城乡低保标准予以全额救助和整户救助。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前一卡通打卡发放，将低保资金直接打入低保对象的社会保障卡账户。

发放程序：1. 受理、审核申请低保人员的书面申请和相关材料，材料不齐全的，通知申请人员补齐申请材料；

2. 联合村（社区）对申请低保的家庭进行入户调查、邻里访问，填写入户表，低收入人口认定表。

3. 联合村（社区）对符合申请人员进行公示；

4. 整理通过公示的申请低保人员的低保个人档案；

5. 审核村（社区）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救助管理及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上已录入的新增低保人员信息材料。

6. 协助县民政局抽查入户申请低保人员家庭，若民政局提出有不符合低保条件的人员建议，重新审核；

7. 录入新增低保人员信息到一卡通系统；

8. 动态管理低保人员，收集、审核低保人员低保金停发、减发手续的材料；

9. 在低保系统上审核低保清退人员；

10. 每月汇总、审核村社区上报的低保拨款材料；

11. 上报低保拨款材料到县民政局；

12. 每月录入低保人员信息到一卡通系统；

13. 县级财政部门打卡发放

14. 接收并联系县民政局推送的低保卡信息错误人员，通知其提供正确的信息，重新录入到一卡通系统；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城乡居民的生活质量：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发放直接增加了城乡居民尤其是农村居民的收入，使他们能够获得更多的基本生活保障，如食品、衣物和住房等。对于农村老人来说，每月增加的养老金可能意味着多一份营养补充和多一次医疗就诊机会，能切实提升他们的生活质量，让他们感受到国家的关怀，增强幸福感与安全感。促进社会公平和稳定：长期以来，城乡二元结构导致资源分配不均，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发放有助于打破这种不平衡，让农村居民在养老保障上逐步向城镇居民靠拢，减少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此外，低保制度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一部分，其目的在于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从而维护社会稳定减轻医疗负担：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居民可以获得医疗救助，帮助支付医疗费用，减轻了低保户在医疗费用方面的负担。

（一十）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民办养老机构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4〕78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办法》：该办法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新政发〔2012〕87 号）制定，旨在完善民办养老机构扶持政策，促进其健康发展，提高服务和管理水平《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该意见详细说明了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具体措施和政策支持。《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加快养老服务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该意见进一步明确了放开养老服务市场、促进养老服务业转型升级的具体措施。

预算安排规模：30.0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民办养老机构床位实际使用补助经费 26.25 万元；民办养老机构一次性开办补贴 3.80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一十一）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孤残儿童护理补贴项目伊州财社〔2024〕8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及《残疾人教育条例》中并未直接提及孤残儿童照料护理补贴的具体制度，但这些法律法规为残疾人（包括孤残儿童）的权益保障提供了基础框架。其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第四条明确规定，国家采取辅助方法和扶持措施，对残疾人给予特别扶助，以保障残疾人权利的实现。这一原则性规定为孤残儿童照料护理补贴制度的设立提供了法律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12.8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特克斯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孤残儿童项目，为孤残儿童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开展教育和康复训练，促进孤残儿童的身心健康，提供心理咨询和支持，帮助他们建立自信和积极的心态。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合作与交流，提高社会对孤残儿童的关注度和支持度。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八、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2.8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182.80 万元，减少 47.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均下达服务类项目，未下达改造装修土建类项目因此较上年有所减少。

其中：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202.8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182.80万元,减少47.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均下达服务类项目,未下达改造装修土建类项目因此较上年有所减少。

九、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8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0.8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响应缩减三公经费的政策, 节俭办公; 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353.37 万元, 包括: 财政拨款 353.37 万元, 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 其中:

1. 伊州财社〔2023〕77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9.00 万元, 主要用于: 适老化改造项目尾款, 2025 年 2 月已将尾款结清。

2. 伊州财社〔2023〕79号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特克斯县第一殡仪馆附属设施 60.29万元，主要用于：第一殡仪馆附属设施装修项目尾款，第一殡仪馆附属设施项目前期费用如水土保持费用、工程结算费用等。

3. 伊州财社〔2023〕83号自治区孤残儿童护理补贴项目 4.02万元，主要用于：由益启爱承接的孤残儿童护理补贴项目尾款，对该项目末期评估后进行支付。

4. 伊州财社〔2023〕85号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示范项目 5.00万元，主要用于：通过社会救助事务服务项目，优化社会救助事务服务流程，对服务流程进行梳理和优化，简化申请、审核、发放等环节，提高服务效率。

5. 伊州财社【2024】34号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 12.00万元，主要用于：对养老机构增加厨具、用具等更好的从事养老服务工作。

6. 伊州财社【2024】99号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支持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基本养老服务救助方向） 57.00万元，主要用于：对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入住养老机构进行基本养老服务救助与补贴。

7. 伊州财综【2024】12号2024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第一批）资金 85.25万元，主要用于：金色晚霞项目款、喀拉达拉镇农村幸福大院改造项目、特克斯县福利园区提升改造项目。

8. 伊州财综【2024】17号养老服务机构安全改造及地震灾后加固维修项目 40.81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养老机构的安全设施、管网改造等。

9. 伊州财综【2024】27号2024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第二批）资金 80.00万元，主要用于：福利机构电力、供暖设备等附属设施改造、6个社区老年服务中心及幸福大院可持续运营补助、婚俗改革项目款。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8 万元，下降 4.53%，主要原因是响应缩减三公经费的政策，节俭办公。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特克斯县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 519.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9.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11.1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8.64 万元。

2025 年，特克斯县民政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19.66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72.37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特克斯县民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0,523.59 平方米，价值 5,393.04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19.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4.0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15.8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27.2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70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7,219.08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6,376.77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特克斯县民政局			
部门联系人		马义明	联系电话	19990915006	
年度绩效目标		1、推进深化改革工作，完善老龄工作机制。2、完善县、乡镇、村社区养老服务网络体系，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做好养老服务民生实事。3、以养老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为基础，持续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效。4、提升婚姻登记服务，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需求，推进移风易俗。5、加强社会救助工作，提升为民服务力度。6、发挥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儿童福利机构）及未成年人保护站、点的作用，加大关心关爱力度。7、强化社会组织管理，提升基层治理建设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4,284.05	
			本级安排	2,935.03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婚俗改革活动开展场次数	≥4 次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责任分解表	10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联合执法次数	≥2 次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责任分解表	10
	数量指标	未成年人保护项目实施个数	≥1 个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责任分解表	20
	数量指标	完善县、乡镇、村社区养老服务网络体系养老服务民生实事件数	≥3 件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责任分解表	20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程度评估合格率	=100%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责任分解表	10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兜底保障率	=100%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责任分解表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4]59 号伊州财社[2024]82 号				项目负责人	沙比提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85.00	其中：财政拨款	3,68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制定了《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最低生活保障政策，切实保障特困人员、孤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人员及临时生活困难群众的生活需求，确保把党的惠民政策落到实处。目标 2：自治区财政安排照料护理补助资金，由县级民政部门统筹用于购买照料护理服务。根据新政发【2012】87 号文件精神 11 条加大对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政策扶持力度，提升机构护理人员提高护理水平，满足特困对象、孤儿的照料、康复、护理需求，提高特困对象、孤儿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8580 人	计划标准	9369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救助补助资金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2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困人员生活保障人数	>=157 人	计划标准	147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临时救助保障人数	>=500 人	计划标准	2000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儿童福利保障人数	>=80 人	计划标准	70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流浪乞讨保障人数	>=5 人	计划标准	0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救助金发放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限	每月 15 日前	计划标准	每月 15 日前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城乡低保资金支出	<=310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271.1242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儿童福利资金支出	<=210	预算支出标准	128.649 万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万元		元			
		特困供养人员资金支出	< =26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43.6 425 万 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临时救助资金支出	< =10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65.8 633 万 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高社会救助水平	有效 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 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孤残儿童护理补贴项目 伊州财社[2024]82 号文				项目负责人		沙比提江·哈尔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84	其中：财政拨款	12.8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孤残儿童项目，为孤残儿童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开展教育和康复训练，促进孤残儿童的身心健康，提供心理咨询和支持，帮助他们建立自信和积极的心态。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合作与交流，提高社会对孤残儿童的关注度和支持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残儿童人数	≥42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活动次数	≥9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资金支付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孤残儿童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月25日前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平均资金支出	≤6.4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孤残儿童的生活质量 促进身心健康发展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孤残儿童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残疾人补贴（年初本级）				项目负责人	沙比提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35.68	其中：财政拨款	535.6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联《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民发【2021】70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民规发【2022】3号，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民规发【2023】7号），落实好残疾人补贴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1844人	计划标准	1845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1868人	计划标准	1867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次数	=12次	计划标准	12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残疾人补贴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95%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时限	每月15日前发放	计划标准	每月15日前发放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支出	<=269.28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35.284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困难残疾人补贴资金支出	<=266.4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63.724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残疾人的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得到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年初本级）				项目负责人		沙比提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79.39	其中：财政拨款	1,579.3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制定了《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最低生活保障政策，切实保障特困人员、孤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人员及临时生活困难群众的生活需求，确保把党的惠民政策落到实处。目标 2：自治区财政安排照料护理补助资金，由县级民政部门统筹用于购买照料护理服务。根据新政发【2012】87 号文件精神 11 条加大对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支持力度，提升机构护理人员提高护理水平，满足特困对象、孤儿的照料、康复、护理需求，提高特困对象、孤儿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8587 人	计划标准	9369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救助补助资金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2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困人员生活保障人数	>=155 人	计划标准	147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临时救助保障人数	>=500 人	计划标准	2000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儿童福利保障人数	>=74 人	计划标准	70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流浪乞讨保障人数	>=5 人	计划标准	0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救助金发放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000 元	计划标准	0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城乡低保资金支出	<=13288860 元	计划标准	4271.1242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儿童福利资金支出	<=4277	计划标准	128.649 万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88 元		元			
		特困供养人员资金支出	< =9073 00 元	计划标准	243.6 425 万 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临时救助资金支出	< =1155 000 元	计划标准	265.8 633 万 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高社会救助水平	有效 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老年人福利补贴（年初本级）				项目负责人	孙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31.00	其中：财政拨款	33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自治区《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中规定标准，为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补助及实施体检 1 次，解决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困难，提高生活品质和生命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 岁老人人数	>=1358 人	计划标准	1232 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90-99 岁老人人数	>=195 人	计划标准	151 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100 岁以上（含 100 岁）老人人数	>=3 人	计划标准	6 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龄津贴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2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惠及 80 周岁以上老人实际占比	>=9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时限	每月 15 日之前发放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89 岁高龄津贴标准	<=15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150 元/月/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90-99 岁高龄津贴标准	<=36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360 元/月/人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100 岁以上(含 100 岁) 高龄津贴标准	<=60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600 元/月/人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高龄老年人生活质量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不断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伊州财社[2024]78 号 2025 年自治区民办养老机构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马义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5	其中：财政拨款	30.0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对民办养老机构进行资助，能有效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业积极性，增加多元化养老服务供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营补贴惠及养老机构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一次性建设补贴惠及养老机构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5年12月前完成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实际使用补助经费	<=262500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民办养老机构一次性开办补贴标准	<=38050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的积极性	有效调动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伊州财社[2024]83 号 2025 年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沙比提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社会救助事务服务项目，优化社会救助事务服务流程，对服务流程进行梳理和优化，简化申请、审核、发放等环节，提高服务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社会救助事务摸排人数	>=30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救助服务项目资金拨付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参与社会救助事务覆盖率	>=3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购买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动态调整响应时间	推送数据 5 日内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示范项目补助按次拨付资金支出	<=15万元/次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救助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伊州财社[2024]86 号 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沙比提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托参与项目的儿童福利社会工作者人数，在每个站点开展个案和小组社会工作，将更好地推动特克斯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和加强基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办宣传讲座场次数	≥3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未保站（项目）数	≥1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拨付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辖区未成年人服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购买服务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5年12月25日前前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平均拨付资金数	<=7.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未成年人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伊州财社[2024]87 号 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沙别提江·哈尔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政府购买基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为入驻孵化基地的社会组织提供内部管理、专家咨询、资源链接、技能培训、项目策划、沟通交流、人才培养等多元化服务，提高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服务能力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2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每月开展活动场次数	≥2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开展民政标准化宣贯活动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购买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成本	≤5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伊州财社【2024】88 号 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 80 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和免费体检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孙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8.00	其中：财政拨款	7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自治区《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中规定标准，为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补助及实施免费体检 1 次，解决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困难，提高生活品质和生命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 岁高龄老人人数	>=2132 人	计划标准	1671 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90-99 岁高龄老人人数	>=190 人	计划标准	188 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100 岁以上（含 100）高龄老人人数	>=3 人	计划标准	3 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高龄津贴发放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2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惠及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实际占比	>=9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每月发放时间	15 日之前发放	计划标准	-	4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89 岁高龄津贴标准	=15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150 元/月/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90-99 岁高龄津贴标准	=36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360 元/月/人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100 岁（含 100 岁）以上高龄津贴标准	=60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600 元/月/人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不断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特克斯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伊州财综【2024】32 号 2025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马义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4.80	其中：财政拨款	54.8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认真落实《自治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金色晚霞”工程实施方案》，使特克斯县“金色晚霞”工程落到实处，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快速发展，积极构建“一刻钟”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圈，让全县老年人共享改革发展稳定成果，彰显“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孤儿助学有效保障学生就学权利，提升教育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助餐“金色晚霞”服务示范点数量	≥6个	计划标准	76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助对象人数	≥17人	计划标准	16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5 年 12 月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各助餐点位补助资金	<=6.3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资助费用	<=1 万元/学年	预算支出标准	1 万元/年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人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原始凭证
		有效保障受助对象的就学权利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满意度	>=92%	计划标准	95%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受助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特克斯县民政局

2025 年 3 月 2 日